

立法會  
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

日期：2024年4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5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

## 出席名單

出席議員及官員、應邀出席者和列席秘書及職員名單載於[附錄1](#)。

(會議程序的逐字紀錄本載於[附錄2](#)。)

###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自上述會議後，秘書處並無發出資料文件。

###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2. 事務委員會同意於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舉行的下次例會討論以下事項：

- 推廣有利家庭的文化及推動婦女發展；及
- 文化、體育及旅遊的融合發展。

### III. 香港運動員備戰2024年巴黎奧運會及殘疾人奧運會

3. 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香港運動員備戰2024年巴黎奧林匹克運動會(“奧運會”)及殘疾人奧運會(“殘奧會”)的進度，包括運動員參賽資格的情況、比賽目標，以及向運動員提供的科研支援。政府當局表示，政府已購入巴黎奧運會及殘奧會在香港的電視播映權，並已與3間持有免費電視牌照的廣播機構及香港電台，達成電視轉播的安排。政府當局亦向議員簡介相關的宣傳工作。

4. 事務委員會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何敬康議員、林琳議員、鄭泳舜議員、林素蔚議員、陳勇議員、陸頌雄議員、

霍啟剛議員、陸瀚民議員、馬逢國議員(主席)、梁毓偉議員及劉智鵬議員。政府當局察悉議員就此項目提出的意見。

#### **IV. 推動青年在大灣區創新創業**

5. 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當局在推動香港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創新創業方面的最新進展，包括新一輪“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及“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下的優化措施，以及“大灣區香港青年創新創業基地聯盟”的目標和工作重點。

6. 事務委員會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梁毓偉議員、林素蔚議員、劉智鵬議員及陳穎欣議員(副主席)。

#### 跟進行動

7. 議員表示支持政府當局在推動香港青年在大灣區創新創業方面的工作。政府當局察悉議員就有關工作的細節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並會予以考慮及持續審視和完善該等工作。

#### **V. 其他事項**

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42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24年4月26日

立法會  
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

---

日期：2024年4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5時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

出席情況

出席(事務委員會委員)

馬逢國議員, GBS, JP (主席)  
陳穎欣議員 (副主席)  
陸頌雄議員, JP  
劉業強議員, S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吳傑莊議員, MH, JP  
林素蔚議員  
林琳議員  
梁毓偉議員, JP  
陳月明議員, MH  
陳仲尼議員, SBS, JP  
陳勇議員, BBS, JP  
陳曼琪議員, MH, JP  
陳凱欣議員  
陸瀚民議員  
管浩鳴議員, BBS, JP  
劉智鵬議員, BBS, JP  
霍啟剛議員, JP  
蘇長榮議員, SBS, JP  
何敬康議員

出席官員

議程第III項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楊潤雄先生, GBS, JP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常任秘書長黃智祖先生, JP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體育專員黃德森先生, MH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體育及康樂)1聶繼恩女士

#### 議程第IV項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梁宏正先生, BBS, JP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青年專員陳瑞緯先生, JP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青年事務)特別職務  
賴雪芬女士, BBS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助理秘書長(青年事務)(1)1嚴鈞樂先生

####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II項

香港體育學院院長蔡玉坤先生, MH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義務秘書長楊祖賜先生,  
PDSM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市場及公共關係經理  
鄭悅朗女士  
中國香港殘疾人奧委會行政總監胡小玲女士

#### **列席秘書**

總議會秘書(2)4麥麗嫻女士

#### **列席職員**

高級議會秘書(2)5陳俊威先生  
議會秘書(2)4梁曦彤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8李穎冲先生

\*\*\*\*\*

立法會  
民政及文化體育事務委員會會議  
逐字紀錄本  
Panel on Home Affairs, Culture and Sport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Verbatim record of meeting

日期：2024年4月9日(星期二)

Date: Tuesday, 9 April 2024

時間：下午5時至6時42分

Time: 5:00 pm to 6:42 pm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Venue: Conference Room 3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

**主席**：各位同事，開會時間到了，亦有足夠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000349]

首先，議程第I項是“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上次會議後並無發出任何文件。

[000353]

就“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下次例會將於5月13日下午4時30分舉行。政府當局建議討論以下兩項議題：“推廣有利家庭的文化及推廣婦女發展”；及原定於今天討論，現改於下一次會議才討論的“文化、體育及旅遊的融合發展”。如果大家沒有意見，下次會議將會討論這兩項議題。

[000401]

(沒有議員提出異議)

**主席**：謝謝。接着便進入議程第III項，“香港運動員備戰2024年巴黎奧運會及殘疾人奧運會”，文件是立法會CB(2)429/2024(05)號文件。

[000434]

請工作人員邀請政府官員進入會議室。

歡迎各位官員。由於大家也有官員的出席名單，我不在此逐一介紹了。我先請局長簡介文件，好嗎？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主席，今天很高興可以在此和香港體育學院（“體院”）、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和中國香港殘疾人奧委會（“香港殘奧會”）的同事，為大家介紹有關香港運動員備戰2024年巴黎奧運會及殘疾人奧運會（“殘奧會”）的情況。

[000542]

巴黎奧運會和殘奧會將會分別於今年的7月底及8月底展開。我們的運動員正密鑼緊鼓，積極備戰。

正如文件所述，截至今年3月底，香港已經有5個體育項目（單車、帆船、游泳、乒乓球及滑浪風帆），共15個比賽項目中取得奧運會的參賽資格。至於殘奧會方面，香港已於3個體育項目（硬地滾球、馬術與游泳），共12個比賽項目中取得參賽資格。據我們了解，香港運動員仍然有機會在另外數個奧運會和殘奧會項目取得參賽資格。

目前，體院正專注為將會參加巴黎奧運會和殘奧會的運動員加強訓練，制訂備戰計劃和比賽目標。體院亦特別加強應用各種運動科學技術，為運動員提供針對性的支援，使他們能在比賽中發揮最高的水平，為香港爭光。

另外，行政長官在今天早上宣布已經購入巴黎奧運會及殘奧會在香港的電視播映權，我們亦已與3間在香港持有免費電視牌照的商業廣播機構及香港電台，達成電視轉播奧運會和殘奧會的有關安排，讓全港市民能在電視上免費觀看精彩的奧運會和殘奧會比賽，為國家和香港的運動員打氣。政府這個決定，不單積極回應了社會和體育界的強烈訴求，亦反映政府對於推動香港體育發展的高度重視，詳細的安排會稍後公布。

在未來的幾個月，政府將會與體院、港協暨奧委會、香港殘奧會、體育界、商界和其他界別的持份者，以及各電視台，積極合作，從不同角度和渠道推動社會的奧運氣氛。在奧運會和殘奧會舉行期間，我們會在指定體育館設置觀賞站，直播或重播國家和香港運動員的賽事，亦會與商場合作安排賽事播放。

我們希望能透過香港運動員參與巴黎奧運會和殘奧會，以及讓市民免費觀賞電視直播有關賽事，繼續加強香港的體育文化，從而推動體育精英化、專業化、盛事化、產業化和普及化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

主席，我介紹到這裏，歡迎各位議員就有關香港運動員備戰巴黎奧運會和殘奧會的工作向我們提問。

**主席：**謝謝局長。接下來是提問環節，大家可以按下“要求發言”的按鈕。我先讀出已經提出發言要求的同事的名字：何敬康議員、林琳議員、鄭泳舜議員、林素蔚議員、陳勇議員、馬逢國議員、陸頌雄議員。

首先請第一位，何敬康議員。

**何敬康議員：**多謝主席。

[000929]

**主席**：4分鐘，連問連答。

**何敬康議員**：我想了解一下決定參賽人選的問題，因為近日我收到一名滑板運動員的求助，表示自己過去的一年曾參加一個全國性滑板比賽，取得全國總冠軍，但因未能成為港協暨奧委會認可的“中國香港滾軸運動及滑板總會”會員，因此未能在奧運積分賽，為中國香港爭取寶貴的奧運參賽資格。另外，在去年由總會舉辦的杭州亞運選拔賽中獲得總冠軍的參賽者，最終亦未能獲得奧運參賽資格。

因此，我有兩個疑問，第一，雖然香港有非常多具潛質和質素的運動員，但一直未能成為中國香港代表隊成員，是否需要檢討運動員篩選資格的制度呢？

第二，選拔運動員出戰國際賽事方面，當局其實有沒有指引，或者運動員競技水平的客觀準則，以及要求相關體育總會依照有關準則來進行選拔，以確保選拔的公平性和合理性呢？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關於奧運會和殘奧會，選拔隊員的資格，我請港協暨奧委會和香港殘奧會的代表分別解釋一下。

[001050]

**主席**：請楊祖賜先生。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義務秘書長**：基本上，奧運有一套標準，跟其他國際單項運動聯會(IFs)或者其他亞洲單項運動聯會(AFs)的比賽完全不同。奧運的標準是by quota，正正就是，如果運動員達標，我們的體育總會會直接收到IFs給予quota的approval，有關運動員便可以代表中國香港出賽，然後有關結果便會呈上來。

[001111]

所有準則的都是objective的。換句話說，運動員成績達標的時候，IFs就會批准，我所理解就是這樣的情況。



大家都知道，基本上香港的精英運動員都是來自體院。看看Tony就這方面有沒有補充。

**香港體育學院院長**：謝謝主席。我沒有特別補充，剛才楊秘書長說得對，奧運的情況是，如果運動員達標，即取得所謂的qualification，體育總會原則上便會提名，提名再經港協暨奧委會的確認，然後便可代表中國香港去參加奧運會。這就是有關機制，謝謝主席。 [001149]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另外，香港殘奧會的胡小玲女士，有沒有資料可以補充？

**中國香港殘疾人奧委會行政總監**：多謝主席。補充一點，原則上與剛才楊秘書長或體院院長Tony所說的相同。香港殘奧會也是一樣，國際的體育總會列出運動員的世界排名，只要運動員的世界排名達到一定門檻，便有參賽資格。 [001217]

與此同時，香港殘奧會轄下有一個運動員遴選委員會。縱使各個體育總會已經作出提名，運動員遴選委員會亦會再審批一次所有被列為已經符合的參賽資格的運動員，確保所有總會的提名與國際提交的提名吻合，而運動員遴選委員會成員都是在業界內相關體育項目擔任主席和評審的人士。謝謝。

**主席**：有沒有跟進？

**何敬康議員**：沒有，多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是林琳議員。

**林琳議員**：好，多謝主席。很高興今天早上特首宣布了政府已經成功購入巴黎奧運和殘奧在香港的電視轉播權，市民可以免費收看。我自己非常支持香港乒乓球隊的杜凱琹，因為她“好叻”，是全國青聯的委員，亦是一名好出色的女子。 [001321]

購入電視轉播權對推動體育，我覺得幫助很大，我們全部

人都非常支持香港運動員。我想看看，除了奧運和殘奧期間直播賽事，政府在奧運前夕，會否做更多的宣傳，譬如製作特輯短片，讓市民更了解香港運動員的備戰情況，以及相關運動項目的詳情呢？因為未必全部人都參加一些非常傳統的運動項目，如果運動員有幸可以出線的話，可以藉此機會多作介紹，讓大家知道香港運動員的實際情況，以及他們的訓練有多辛苦等等。

另外，我見到，為了宣傳巴黎殘奧會，香港殘奧會也邀請了殘疾運動員去特殊學校與老師和學生分享。就此，可否交代一下具體的分享內容和形式呢？這是一個好的機會，除了增加市民對殘奧會的期待和了解，也透過直接接觸，令小朋友和家長可以探索更加多未來發展的可能性。謝謝。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主席，我回答一下宣傳的部分，然後請胡小玲女士再就剛才議員提及的活動作分享。 [001456]

宣傳工作方面，正如行政長官今天早上談到，我們購入轉播權的時候，當然希望市民可以觀賞香港運動員和國家運動員的賽事和為他們打氣。另外一個目標也希望可以透過直接觀賞賽事，推動整個香港的運動氣氛，提高市民對不同運動的理解、認識和欣賞的能力。在未來這段日子裏，我們會聯同數個廣播機構、體育界、商界，以及其他界別一起做好合作和推廣工作。但詳情方面，我們會詳細與電視台(包括香港電台)方面多溝通，看看在製作節目上，大家可以如何一起去合作。

至於剛才提到現時一些體育項目的比賽規則如何，其實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網站也有這方面的介紹。在上一屆奧運後，鑒於大家都不太認識某些運動的規則，因此康文署現時在網上已作相關介紹。我們會借今次奧運會和政府出資購買轉播權的契機，進一步加強這方面的推廣工作。

第二部分，我請胡女士介紹一下。

**中國香港殘疾人奧委會行政總監：**好，謝謝主席，多謝林議員 [001701]

對殘疾運動的關注。在距離8月28日巴黎殘奧倒數100日的日子，我們將會舉辦一個傷健共融的運動體驗日。我們透過運動體驗日(計時器響起)，邀請特殊學校的學生、老師和校長到來，並配對現時已經取得參加巴黎殘奧資格的運動員的母校。鑒於該等運動員大部分亦來自特殊學校，他們可與其母校的學弟、學妹一起去倒數，並做配對，做到薪火相傳。這些運動員作為他們的學長和校友的典範，可增強該些學校的體育氣氛，讓校內學生都朝着目標，有望成為出色的運動員，同時希望鼓勵業界或者有特殊需要的人士多做運動。

**主席：**下一位是鄭泳舜議員。

**鄭泳舜議員：**多謝主席。今天真的好開心，可以討論關於運動員備戰巴黎奧運和殘疾運動會的情況，今天也希望透過幾位代表港協暨奧委會、體院、香港殘奧會的朋友，轉達我們對於運動員的支持，香港人十分支持本地精英運動員，希望他們加油，繼續努力爭取入場券，我們繼續為他們打氣。

[001822]

今天聽到最開心的消息，固然是今天早上特首宣布會購買奧運的轉播權。我覺得坊間的反應十分正面，亦十分支持，都希望透過奧運的轉播，讓全城參與奧運。我知道很多細節仍有待敲定，不過，我也翻看了一下幾年前的一些內容，希望這次相對上一屆奧運的轉播，可以有所優化。

我記得上屆奧運，當局訂明有關機構提供不少於900個小時的奧運賽事節目，亦要求播放所有香港運動員出戰的奧運賽事，這是首兩點。第三，當局也訂明有關機構會提供一個免費網上平台，讓運動員可以看到轉播賽事。第四，訂明亦會播放殘疾人奧運會的賽事及精華內容。第五，這是我自己特別關注的，就是除了要求電視台在奧運前進行宣傳外，也有責任要有推動本地體育發展的節目，為期12個月。

我希望局方可以審視一下，上一屆奧運之後，有關電視台究竟在體育節目推動本地體育賽事方面做了甚麼？老實說，我們今次畢竟是替有關電視台購買了相關節目，我希望電視台都繼續履行這個責任，不只是播放國際賽事，亦需播放我們本地的體育賽事，以至學界的賽事，都希望他們可以增加更多時段去轉播。

最後，當然是宣傳方面，有同事說了，希望透過文體旅結合，有多一點不同的大型活動，鼓勵市民一起出來參與奧運。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有沒有回應？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我們現時在細節上，其實還有少量事情正與有關電視台討論，但大體方向，正如鄭議員剛才所說，有關內容大致上都包括了上次東京奧運會所訂的條件，包括規定有關機構一定要播放某一個時數的奧運節目，而且一定要播放香港運動員的比賽項目，因為我們的目標是希望此舉可以支持我們的運動員，我們也應該一起欣賞代表香港的運動員的精彩表現。

[002043]

至於宣傳或者持續推廣運動的責任，亦是我們對有關廣播機構的要求。這次我們也特別提到，希望有關機構盡量多播放國家運動員的比賽，因為過往大家都很關心自己國家運動員在奧運比賽項目，以及殘疾人奧運會比賽項目中的表現。我們希望播放時間可以比上一屆奧運有所提高，待有關詳情落實後，我們會適時公布(計時器響起)。多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是林素蔚議員。

**林素蔚議員：**多謝主席。其實好開心看見政府成功購入即將舉行的巴黎奧運會及殘奧會的電視轉播權，讓全港市民可以免費觀看賽事，尤其是觀看香港運動員的賽事，包括游泳的詩蓓、劍擊的家朗。

[002227]

就文件談及科技的支援，我想問一下，在運動科學技術方面，政府或體院會否考慮推動更多創新及應用科技在運動員訓練方面，以及會否與國際上不同先進或知名的體院或研究機構合作，以為香港運動員提供更新的訓練方法和技術支援？這樣可以讓運動員的表現提升，因為確實做運動員並不容易。

第二，就香港運動員的福利及支援，現時對他們提供的保障其實未必有太多。雖然當局增加了資助，但不是每個運動員

退役後都可以做明星、可以賺錢。這一方面，當局如何為他們的發展、福利和支援、career path的planning，以及生涯規劃上，提供更多的關注和保障？在職業生涯和未來的發展上會否幫助運動員，特別是退役運動員轉型呢？尤其是他們在運動事業、體育事業作出這麼多貢獻時，退役後又有何支援呢？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就科技應用方面，其實大家這幾年都見到，除了以往所說的精英化、普及化和盛事化之外，我們亦加入專業化。這方面正是針對在科技上的發展，如何可以令運動員的培訓做得更專業。我們與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共同斥資設立了一個運動科研資助計劃的基金，為關於運動科學的研究提供資助。到目前為止，大約已經批出一半資助，即1.5億元，大約批出8項申請，涉及24個運動項目。當然，研究亦需時，但在這段時期，我們知道體院亦盡量利用現有科技去協助運動員培訓，或者我稍後請蔡院長簡單介紹一下。

[002423]

至於運動員退役之後的安排，這是我們一直以來重視的工作方向，因為運動員花了如此多時間去努力訓練，以及在讀書和其他方面，都作出了犧牲，為的是爭取好成績，為香港爭光，為自己的運動生涯去拼搏。因此，為照顧他們的出路，我們與大學有所安排，讓運動員退役後可以回大學讀書，也安排他們退役後可以發展其第二事業。我們有一些計劃和資金在這方面多做工夫，(計時器響起)協助運動員做好這方面的工作，或者我們將來有機會，可以再詳細向委員解釋。

有沒有時間請蔡院長說一說，譬如就訓練運動員的科技方面？

**主席：**簡單說吧，好嗎？

**香港體育學院院長：**多謝主席。我稍作補充，局長剛才提到我們現時有個涉及3億元的基金，其實我們另外也不斷與其他團隊或我們的國家隊合作。就科技或科研方面，第一，每個項目

[002645]

也有不同的需要，因為項目均具個別性；以及以個人化出發，譬如剛才提過的何詩蓓或某些具競爭力的運動員，我們現時做到十分細化，**taylor-made for**他們。我們在這兩方面其實都加強了很多，而政府在過去幾年也投放了非常多的資源給我們去發展。謝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是陳勇議員。

**陳勇議員**：多謝主席，亦多謝局長。我十分認同局長所提述的文化、體育及旅遊融合發展。剛才鄭泳舜議員都提到，今天特首宣布了奧運會將會免費播放給市民觀看，這是非常鼓舞的。奧運會的項目特別多，不是只是一個單項。就算只是一個單項，例如七人欖球賽，亦已經取得這樣好的綜合效果，將體育加上旅遊和消費等，達致促進經濟的效果，這點我們十分認同。當然，未來是否每一次都需要由政府出手，市民當然希望如此，但也要評估，某些項目可能民間、商界已經做到，便未必需要政府出手。但就綜合性的大型體育活動，我們建議政府多作考慮，需要時出手協助，其實之前民建聯和市民大眾都曾提出類似的建議。

[002737]

另外，不只限於舉辦奧運的那段時間，其實現時開始已經有一系列可以結合這份文件內楊局長所說的文化、體育、旅遊融合發展的活動，亦可以為迎接奧運開展一系列工作。此舉還可以帶動運動氣氛，因為我們中國國家隊和中國香港隊的運動員都十分優秀，可以取得好好的成績。政府當局可多作推廣，以帶動不同的消費模式。有朋友提出，巴黎與香港有時差，這樣反而造就24小時都可能有不同的消費模式。這樣不只局長自己的範疇，還可以結合商經方面，我們覺得是值得推動。

另一方面，我們館長在論壇上與法國博物館館長亦有討論，今年是中法建交60周年，是否藉着這個時機，以此主題一併貫穿所舉辦的活動？就故宮文化博物館而言，可否情商國家借出一些特別珍貴的館藏從內地來到香港。如此一來，我們便可以善用此項盛事，衍生整合效應。我提出這項建議，多謝主席。

**主席**：我提醒一下陳勇議員，因為我們的議程已作出調動，現

時討論的主要是有關奧運會及殘奧會的議程，“文體旅遊融合發展”則留待下一次會議才討論。

**陳勇議員：**OK。

**主席：**那麼，你希望局長回應你這個問題嗎？

**陳勇議員：**請局長回應有關奧運促進旅遊和消費，以及如何令市民更歡欣鼓舞。

**主席：**OK。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今次政府購入轉播權，免費提供予電視台，令電視台可以免費讓全港市民收看奧運。我們相信透過大家的努力和社會的推動，到時候會有更多市民抽時間欣賞奧運的轉播。從過往的經驗，有一些轉播，大家可能會在外面看，例如在商場看等等，都會帶動其他行業或整個經濟。

[003021]

陳議員剛才都提了很好的一點，若跟東京奧運作比較，因為我們與東京的時區不是相差很多，但與巴黎便相差比較遠，譬如巴黎傍晚至夜晚的時間，我們可能已經是半夜。在如何收看方面，或者對商業上的帶動(計時器響起)，可能與東京奧運的時候會有些少不同，但正如議員所說，這也可能是一個機會。

就這方面，我們會繼續與商場去探討。事實上，市民觀賞賽事的習慣亦會有所不同，因為東京奧運時，大家同屬一個時區，市民較容易去觀看賽事。但若轉播時段在半夜，可能對人數有影響，當然亦取決於最後香港隊有多少運動員可以躋身最後的比賽等不同的因素。

或者在這裏都說一聲，其實奧運會本身是一個競爭非常激烈和難以晉身的運動會，運動員通過很多競爭才有機會參賽，所以能夠參賽其實水平都很高，我們應該多一點支持他們。

當然，我們希望奪得很多獎牌，但我覺得，看一名運動員

及香港隊成功與否，不是純粹看獎牌。我們看到運動員精彩的表現，表現出香港的精神，充分發揮其實力，這其實已是值得我們一起支持的。多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是陸頌雄議員。

**陸頌雄議員：**多謝主席。就我們的運動員——中國香港運動員——備戰2024年的巴黎奧運會，我對體院和港協暨奧委會的安排十分有信心，亦很高興政府購入奧運的轉播權。 [003307]

我關注的是，我們支持運動員在國際賽上爭取好成績的目的是甚麼？除了好籠統地說“為港爭光”，得到獎牌之外，我覺得透過得獎運動員激發市民對參與運動的熱情，以透過精英化和專業化，目的其實就是希望運動普及化。

今年播放的時間可能很多都會在日間時段，因為我們與巴黎存在時差。我有一個想法，其實我們在上午另一個委員會上，也談到很多學童有肥胖問題，現時有兩成學童超重，反映年青人和學童都欠缺運動。局方可否與教育局商量，在一些重點的比賽，包括中國香港代表隊或者中國國家隊的重點比賽，抽某些課堂鼓勵同學看直播。我相信這樣會增強同學們對參與運動的熱情。很多時候，大家都是看完球賽，便很想去“打場波，出一身汗”，亦希望藉此加強年青人對國家和香港的歸屬感。由於此舉涉及在學校轉播賽事，看看可否與教育局商討作出安排。

第二點就是，運動員的生涯很短暫，是一個高風險的職業。過去，有善長或商業機構會給個別的運動員一些獎勵，但我感覺上，過去的做法屬於比較隨意，即是差不多到臨近比賽時，或者看見運動員已躋身“幾多強”的位置，便有善長表示，如果得獎便送出100萬元。我很欣賞熱心人的贊助，但體院或者港協暨奧委會能否盡早預先收集企業或有心人的贊助？預先set好就某些項目給予運動員的獎金數目，“說得白一點”，就是讓運動員有更好的回報，以回報他們為我們香港爭光這件事。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多謝議員的意見。我們可以與教育局商量，譬如可否在某些時間作轉播。不過，因為今年的有關時間剛好是暑假，所以可能未必在學校的環境轉播，但可否在一些暑期活動達到同一個目的呢？暑期活動更好，可能看完比賽之後，便立即去“打波”。我們會把有關意見交給教育局，讓局方與學校商討一下，看看有沒有辦法在暑假期間做一些工夫。

[003558]

另外一個就是關於獎金，其實我們初步與香港賽馬會（“賽馬會”）有共識。我們去年曾與賽馬會討論，接下來賽馬會都會支持。我們與賽馬會討論妥當後，(計時器響起)會盡快公布獎金數目。

**主席**：霍啟剛議員。

**霍啟剛議員**：多謝主席。我首先申報利益，我是港協暨奧委會副會長和中國香港體操總會的會長。

[003718]

剛才很多位同事都已多謝政府，我也想在這裏再次多謝政府斥資購入轉播權，我相信好處大家都說了，我在這裏不多說了，但此舉對於推動體育絕對有幫助。

我想說的，談不上是問題，只有數項建議。我們都知道，每一次運動員出戰比賽，除了教練團隊之外，他們的support unit，即是支援團隊也是非常重要的。我想藉此機會說，體院和港協暨奧委會現時都在協調，包括物理治療師、按摩師、中國手法治療師、運動心理人員、營養師、生物力學專家和體適能教練等——如果我有錯，Tony可以更正一下——共18人，是支持我們港隊出戰奧運的支援團隊。我作為上一屆亞運會團長，我可以說，這批人員其實是幕後功臣。他們付出了很多努力和時間，他們往往是第一個起床，最後一個休息，因為很多運動員的服務時間都要有彈性。

因此，我很希望，第一，在嘉許(recognition)方面，政府真的要多點關注這些幕後功臣。沒有他們，可能令賽果相差零點幾秒。所以我很希望政府可以多一點去照顧和recognise他們。

第二，他們的人手相當緊絀，未來在資源上或培訓方面，

希望政府透過體育專業化，給予這些專業團隊和行業多一點支援，令更多運動員未來可以受惠，這是意見，希望局長可以參考。

另一方面，有關政府的總體政策，體院的資助一般是4年一個cycle，便要做一次review，但之前因為疫情，很多事情都被“打亂陣腳”。我很希望可以在巴黎奧運會後，看看有關資助計劃是否可以做個review？為何我這樣提述呢？目前，其實國際奧委會，甚至世界整個趨勢都是彈性比較多，很多新興運動冒起，大家都知道奧運會有28個項目，在奧運2020計劃中，每一屆都加了不同的新興體育運動，巴黎有breaking(街舞)、運動攀登、滑板、滑浪等；而到2028年美國的奧運會，便有棒球、板球、棍網球、壁球等。

其實體育的組成都在變我希望政府在未來的資助計劃可以有多一點彈性，是否有機會讓某些總會或者項目可以“彎道超車”呢？其實我覺得是有可能的，但希望可以有更多機會與局方探討比較具彈性和變化的資助模式，我相信這都是業界所希望見到的。

最後一點，亦是意見。展望未來，越來越多運動員希望到內地不同省市和國家體育總局，所謂“掛”着做運動員，作短期或中期的培訓。我自己的體育總會亦有運動員願意去內地進行集訓。就這些運動員，我希望局方能大力支持，因為運動員去到內地不同城市，國家很支持我們，省市很支持我們，但是往往在衣食住行方面涉及很多費用，造成負擔。現時，很多善長仁翁(計時器響起)會支持運動員出外訓練，但希望政府未來——因為現時都在說融入國家發展、融入大灣區——在專業運動員培訓方面，長遠建立一個系統，利用大灣區的師資幫助香港運動員。長遠來說，這對提升運動員的總體成績亦非常有效。

不好意思，主席，以上是數項意見，看看局長有何回應。

**主席：**對不起，所有發言時間已經用完。

**霍啟剛議員：**超了時，不好意思。

**主席**：你馬上登記第二次發言。

**霍啟剛議員**：因為這項議題，我有很多事想說。

**主席**：明白。我把你第二次發言的時間留給局長去回應，好嗎？

**霍啟剛議員**：好，我先按下按鈕。

**主席**：現時先請下一位陸瀚民議員。

**陸瀚民議員**：多謝主席。由特區政府購入轉播權，當然值得肯定，因為能夠讓廣大市民可以觀看和支持香港運動員。我相信對運動員的支持也是很大，因為能夠讓運動員分享他們出賽的成果和獲獎時的喜悅。我相信今次由特區政府購入奧運轉播權，無論對廣大市民、運動員、電視台，還是政府，都是一個“四贏”的最好結果。因為現時很多電視台都“計唔掂數”，假如要電視台去bid轉播權的話，未必是好事。

[004206]

當然，購入轉播權除了讓市民可以安坐家中觀看賽事外，亦希望能夠促進市面的經濟，即是如何能夠吸引市民外出到商場、餐廳和酒吧觀賞奧運賽事。我相信這是夜經濟其中一項很重要的元素，而過去特區政府亦會在政府的免費場地，播放奧運賽事。

不過，今次我希望局方可以協調一下，特別是與商場協調，不要與民爭利，希望能夠鼓勵和邀請更多市民到商場、餐廳和酒吧觀賞賽事。然而，就免費電視或商場未必覆蓋到的賽事，可以考慮在政府的免費場地播放。我相信此舉可以促進市面經濟，所以希望政府可以主動出擊，想一想如何可以將這項全球盛事縮龍成寸，放到18區內，為商場、餐飲和零售帶來多一點生意。同一時間，更加重要的是能夠支持香港運動員。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現時既然政府已經購入轉播權，如果能夠利用這轉播權，透過電視吸引、帶動其他不同界別的經濟發展，或者為其帶來更多生意，我們樂意這樣做。當然，我們可以與商場接觸，看看商場如何打算，是否有甚麼計劃，做轉播也好，或者有其他推廣也好。當然，如果整個社會的不同界別都一起做推廣，氣氛會越來越好，亦能鼓勵香港市民出來參與和消費。

[004424]

地點方面，我們會盡量協調，但因為同一時間可能有數項比賽進行，未必只有一個選擇。若有關場地內可能只有一個熒光幕去播放比賽，我們會在附近尋找場地播放其他比賽，這是其中一個方案。屆時，我們會盡量看一看實際的情況。多謝主席。

**主席**：有否跟進？(陸瀚民議員示意沒有跟進)沒有的話，便輪到我自己。我覺得今天的消息非常好，非常正面。如果回顧歷史，兩屆之前的奧運會，當時我代表體育界，很積極希望政府做這件事，但當時政府的反應並不理想。在上一屆政府，我們再次提出，政府從善如流，購入了轉播權，然後分給數個電視台去轉播。

[004539]

事後回望，成效非常突出。以當時來說，香港正值黑暴之後，需思考如何令社會重新凝聚。通過觀賞這項體育盛事：第一，給予運動員很大支持；第二，重新凝聚社會的效果很好。就推動體育運動而言，剛才有同事也說了，是很有效的措施。

另外，從業界的運作來說，將高價競投的壓力從電視台方面移除，令電視台不需要惡性競爭，利用這件事去打擊對手，反而可讓電視台的資源更好地投入去做好轉播，令到每一間電視台在轉播奧運的時候都做得很出色，資源運用得非常有效。我覺得這是一個“質”的競爭，效果很好。整體來說，對社會的效益非常高，我覺得是遠高於不論是上一屆所用的費用，還是這一屆的費用。政府說這一屆的費用比上一屆更低，所以效益非常高。

不過，我亦想提出，在做這件事的過程中，我們希望能夠做到，對數個傳播機構都用一個比較公平的手法。若有特別的場面需要現場報道的時候，當局會否有特別安排？如果需要做現場轉播或拍攝，是否所有電視台都可以得到合理的安排

呢？我認為有關安排需要做到公平、合理。

另外，關於如何做好本地運動員的報道，這是一項很值得去做的事情。我覺得政府既然取得轉播權，應該有一個主導位置，可以向電視台提出要求，聚焦播放本地運動員的比賽。

至於剛才談到經濟，事實上，此舉正可推動經濟。現時政府如此大力推動夜經濟，我們正正可以利用時差，看看可不可能在夜間一些非繁忙時段都可以開展經濟活動？譬如安排在電影院或商場集體轉播，結合其他經濟活動，以取得經濟效益。我主要提出這幾點。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經濟方面剛才說過了，我們會繼續去做。其實現時首要任務當然是先推動更多，讓社會、市民都熱切期待奧運會和收看轉播，這樣便自然會有很多可行的商機慢慢衍生出來。同時，亦需要業界的朋友一起努力，想想有何方法利用(計時器響起)這契機，利用市民對運動、奧運會的熱情，轉化為帶動各行各業或者不同的生意。 [004918]

就有關轉播要求方面，現時我們正與電視台討論，其中一項要求，就是一定要轉播本地運動員的比賽。我們覺得，這是政府出資去購入轉播權背後的其中一個原因，就是希望香港市民可以觀賞香港運動員的比賽和支持他們作賽，這都是我們要求的條件之一。

我們對所有電視台一視同仁，會要求他們以相同的條件去做。當然，不同電視台可能在資源上的運用，或者願意投入多少資源會有所不同，導致有些電視台會派出拍攝隊到當地，有些可能不會等等。那是電視台自己的選擇，但在制度上，我們要求的條件是適用於所有電視台的。多謝主席。

**主席：**好，還有沒有同事有第一輪提問？(沒有議員示意作第一輪提問)如果沒有，我們進入第二輪提問。現時有兩位同事要求提問，是霍啟剛議員和鄭泳舜議員。

首先請霍啟剛議員，同樣是4分鐘。

**霍啟剛議員：**我想跟進剛才的3條問題，就是專業團隊的認可、 [005123]

支援計劃和有關內地方面的問題。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主席，霍議員談及的，大體上我們都非常支持。就支援團隊而言，正如剛才霍議員所說，他們真的在默默耕耘，是幕後功臣。我們經常看到運動員和教練，但真的很少看到背後的人員。其實不只如此，就算做行政工作的，如何令運動員去到選手村，夠照顧他們日常生活上的事務，如何安排他們去不同地方，或者如何令他們能夠很安心比賽，背後的支援團隊其實很重要。當然，我們將來會與港協暨奧委會一起討論，包括如何提高對支援團隊的關注。也許我們要藉着一些機會向支援團隊表達我們對他們的敬意。

[005136]

正如霍議員所說，我們通常在每一次大賽後，都會檢視整個精英運動員支援制度方面的事宜。接下來我們亦會做，會整體考慮究竟如何支援精英運動員。

至於到內地不同省市的培訓，這方面我們都可以在未來精英運動員培訓的檢視中一併考慮。多謝主席。

**霍啟剛議員：**主席，我再補充一句。在專業人員方面，我相信值得一提的是國際裁判。國際裁判其實是一個很重要的環節，我想在這裏分享一個故事，在東京奧運會之前，有一位國際裁判，他本身是學校的老師，願意以自己的unpaid leave出外代表香港做裁判，但過程亦不容易。當然很多東西都要自費，亦要向學校請假，最後通過多重推薦才能做到。因此，如果局方是大體上支持體育專業化的發展，我希望局方可在背後多加支持。我相信香港有很多人才可以輸出去的。謝謝主席。

**主席：**有沒有回應？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這方面我們願意支援的，如果有個別個案需要我們幫手去做，我們是樂意的。

**主席：**下一位是梁毓偉議員，第一次發問。

**梁毓偉議員：**多謝主席。想問一問有關電視轉播方面。局長，[\[005423\]](#)因為今年比賽在巴黎進行，與香港存在時差，特別是決賽都在當地比較夜的時間進行，好似上屆東京奧運我們看張家朗的時候，都是香港時間晚上在商場看的。這屆奧運因為時差的關係，政府康文署的指定場館會不會有一些相應比較彈性靈活的開放安排？或者如果不在場館播放，社區上有沒有其他地方可作出彈性的播放安排？多謝主席。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我們會一併考慮此事。至於實際的安排，我想待賽事的時間表公布後，我們再作詳細安排。[\[005519\]](#)

**梁毓偉議員：**OK。

**主席：**有沒有跟進？

**梁毓偉議員：**沒有跟進，謝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是鄭泳舜議員，第二輪。

**鄭泳舜議員：**不好意思，我補充一點。剛才有同事談及學校和地區方面，也請局方與教育局和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討論一下，看看有沒有空間在該兩個局方面做些工夫。[\[005539\]](#)

剛才討論的轉播權方面，在上一屆東京奧運，我有些做體育記者的朋友告訴我，香港政府派了一隊人過去做採訪，好處當然是人手充足，但同時減少了競爭性，而電視台有時亦照樣採用你們的片段。我回想，在多屆的奧運會之中，節目的競爭性和內容都很重要。例如，上一屆便有一個電視台找來很多專業人士，以很專業的角度去評論，而另一個則以比較娛樂性豐富的方式去評論，這些做法都可以增加收視。請當局與電視台討論的時候，看看可否就增加競爭性和製作方面提出一定的要求。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多謝主席。我們現時有3個私營電視台，再加上香港電台，共4個電視台去播放。我相信在自由競爭下，大家會找出自己的長處，以不同的角度看看如何去做有關節目。當然，很難由我們決定哪個用一個專業的角度，哪個用一個比較娛樂性的角度去做，但根據上次的經驗，大家都看到，電視台會針對不同市民的喜好去做不同和特別的節目。我相信從電視台的角度，大家都希望爭取更多市民觀賞，所以我相信最後都會百花齊放的。 [005642]

**主席：**劉智鵬議員，首輪發言。

**劉智鵬議員：**謝謝主席。我想跟進一下電視轉播方面。當然，我非常歡迎政府的德政，但我們想知道的，是轉播甚麼項目？有關機構包括商業電視台和公營的香港電台（“港台”）。商業的電視台有其策略，如何吸引更多觀眾收看，但港台方面，我們都知道港台有一個有效服務市民的做法，就是不停地“loop住”有關片段，一日可能播放10次。對香港市民而言，轉播的時間與我們有較顯著的時差，我們有不同的上班和作息時間，究竟轉播安排會如何呢？局方會否協調一下？商營電視台有其做生意的問題要處理，但香港電台是否可以“做得盡一點”呢？這是第一個問題。 [005739]

第二，奧運項目當中，究竟會播放哪些呢？我們是否需要先做調查，看看哪些是較受市民大眾喜歡的項目？還是我們既然有轉播權，不如廣泛一點播放不同項目，以藉奧運會推動香港市民，特別是年輕人多做運動。還是那些主流的、我們有機會奪得獎牌的，或者有機會入決賽的，我們才會多播一點？其他的便不播放？還是我們取一個平衡，各個項目都播放一下，讓大家知道奧運會確實是一個包含不同項目的運動會呢？謝謝。

**主席：**局長。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主席，香港電台會與其他3個電視台一起討論協調的工作。我們其中一個要求是剛才也有談及的，如果有香港運動員出賽的話，我們要求幾個電視台必須轉播，因為這也是剛才我所說的，我們其中一個目標就是希望可以支持和欣賞香港運動員作賽的情況。

然而，同一時間，通常在不同地方均有不同的比賽同時進行。就這方面，某程度上可以讓電視台大家自己去討論，可能大家選擇不同的項目，或者某一兩個電視台會選擇同一個項目。作為公營機構的香港電台，可以在幾個電視台打算播放某一個未必是香港運動員作賽但受香港人歡迎的項目時，選擇播放同一時間舉行但較少人會看的項目。香港電台是願意這樣做的。因此，我認為，可以讓電視台之間協調去做。除了有關播放香港運動員的比賽的要求外，我們沒有規定一定要在同一時間播放某一些項目。

**劉智鵬議員**：主席，我想跟進一下，可不可以？

**主席**：請繼續。

**劉智鵬議員**：我想問一問，既然我們有轉播權，也很支持香港運動員，由於香港運動員不一定能夠晉身決賽或者某些較高的階段，會不會在他們出賽的過程中，都全程播放着？這樣會否對於有關運動員而言，是更好的支持？

[010102]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我們的要求是所有香港運動員參加的賽事，不論是初賽，還是總決賽，均要播放。

[010126]

**主席**：接着(計時器響起)是我自己的跟進，這是第二次提問。

[010139]

我關注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就這些國際比賽而言，一個獎勵、激勵的機制是非常重要的，往往真的可以令運動員有超乎正常的突出表現。在未來這次奧運會，我不知道政府會如何發揮民間的力量去獎勵運動員。雖然不知道政府可以做多少，但民間應該可以做很多。那麼，政府可以如何讓民間的資源，給予運動員獎勵呢？再者，獎勵的人選是如何呢？譬如

否不只是運動員呢？剛才同事亦談及，教練或者其他支援人員會否受到激勵機制的鼓勵呢？這是第一個問題。

另外一個問題也是剛剛有同事都提過的，我們關注香港的運動員的同時，是否都可以適當地關注國家的運動員呢？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本來是關於RTHK的，不過剛才兩位同事都跟進了，我不再問。以上兩個問題，希望政府回應一下。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主席，第一個問題，在2023年的時候，體院已經邀請了賽馬會贊助，成立了“賽馬會優秀運動員獎勵計劃”，為期3年，所以巴黎奧運會和殘奧會都會包括在內。有關獎勵計劃的詳情，我稍後請常任秘書長或者體院談一談。 [010308]

至於國家運動員方面，我們初步與電視台商討時，已經表達希望他們多播放國家運動員參賽的賽事。很多香港市民其實很願意支持國家運動員，每次國家運動員比賽時，他們都希望能夠為國家運動員打氣，所以我們提出，除了香港運動員的賽事一定要播放外，亦期望電視台盡量多播國家運動員參與的賽事。

至於獎勵計劃，我請常任秘書長或蔡院長，看看有沒有資料補充一下。

**香港體育學院院長：**謝謝主席。我想補充，體院與賽馬會簽了合約，名為“賽馬會優秀運動員獎勵計劃”，今年都包括在內。除了奧運會，去年亞運會及之前的世界大學生運動會，都涵蓋在獎勵計劃之內。我們已經計劃在未來一兩個月宣布詳情，我們與賽馬會已經有共識，會在適當時候宣布詳情。這將會是一個很正面的獎勵。謝謝主席。 [010425]

**主席：**還有沒有同事要跟進？(沒有議員示意發言)如果沒有，我便會結束這項議程。

由於我本身有些事務，所以將會由副主席主持餘下的議程項目。 [010520]

(副主席主持會議)

**副主席**：各位同事，我邀請相關官員進入會議室。

[010612]

有意提問的委員可以按下“要求發言”的按鈕。我們先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梁宏正先生向我們簡介文件。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多謝副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我很開心出席今天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向各位簡介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在推動香港青年在粵港澳大灣區創新創業方面的工作。

[010708]

政府十分重視青年發展，願景是培育青年成為愛國愛港、具備世界視野、有抱負和具正向思維的新一代。

民青局於2022年12月公布《青年發展藍圖》，其中一個重要目標是協助青年人應對“四業”(即學業、就業、創業及置業)的困難，為他們創造更寬闊的舞台，讓他們能夠擁有追夢的能力和機會。

在推動青年創新創業方面，政府於2016年成立“青年發展基金”，支持青年人創業及其他現有計劃未能涵蓋的創新青年發展活動。其中，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為青年帶來龐大的機遇，是推動他們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最佳切入點。因此，民青局和青年發展委員會(“青發會”)在2019年已推出兩個資助計劃，包括“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創業計劃”)和“粵港澳大灣區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體驗計劃”)。

創業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推行青年創業項目，為有意創業的青年提供起動資金，以及創業支援及孵化服務。在上一輪創業計劃下，獲資助機構合共招募了217隊青年創業團隊。這些團隊均已在香港設立業務，當中超過70個團隊亦已落戶深圳、廣州、珠海等大灣區內地城市。

至於體驗計劃則資助非政府機構舉辦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新創業基地的體驗項目，加深香港青年對於相關雙創基地政策和配套措施的認識，從而協助他們日後考慮落戶當地創業。在上一輪計劃下，共有12個體驗項目順利舉行，惠及約300名青年。獲資助機構和參與青年對於兩個資助計劃的反饋都非

常正面。

為了繼續支持青年創業，我們已經推出新一輪資助計劃，並且已經邀請合資格非政府機構提交申請。新一輪的創業計劃繼續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推行青年創業的項目，為有意在本地或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業的香港青年，提供資本資助和全面支援服務。而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涵蓋的範圍，也由大灣區內地城市擴闊到內地各省市，進一步鼓勵青年探索內地龐大市場的創業機遇。

除了資助計劃之外，民青局和廣東省當局在去年年底也共同牽頭，成立了“大灣區香港青年創新創業基地聯盟”(“聯盟”)。聯盟獲近60個來自大灣區不同界別具代表性的成員機構和本港的不同機構參與，透過匯聚成員的資源和網絡，向在大灣區創業的香港青年提供一站式資訊、宣傳和交流平台，協助他們拓展網絡，提升競爭力。

副主席，我的介紹到此為止，我和同事非常樂意聆聽各位議員的意見和回答各位議員的提問。多謝副主席。

**副主席：**謝謝副局長。第一位提問的是梁毓偉議員。4分鐘，連問連答。

**梁毓偉議員：**多謝副主席。我先申報，我是青發會成員，也在 [\[011104\]](#) 有申請創業計劃資助的團體擔任榮譽和實際的職務。

我很開心今天可以討論與大灣區創業有關的措施。眾所周知，創業是香港青年人要面對不少挑戰的“四業”其中之一，解決這個問題是十分重要的。無論是青年創業也好，或是其他企業也好，大灣區都是日後機遇所在。

正如剛才副局長所說，近年民青局對此大力支持，也要感謝特區政府在今年財政緊絀的情況下，仍為青年發展基金投入額外3億元。同時，文件亦提到，今年已推出不少優化措施。

我們常常討論，青年人要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業，最好的方法是找當地合作夥伴。關於當地合作夥伴，當然有心人可能會免費提供服務，但最好是令他們在團隊中，成為團隊的一部分，所以今次我們很開心看到當局放寬了持股人的規限，有

20%的股份可以由非受資助對象提供融資。

同時，體驗計劃也擴闊了受資助青年的年齡限制，由35歲擴闊至39歲，這有利於我們讓更多青年人到大灣區不同的內地城市去體驗。如果大家環顧全世界，創業青年均是相對地稍為成熟的，可能是30歲或者35歲以上亦有，所以我們很歡迎擴闊年齡限制。

說了這麼多，仍有一些提問。就聯盟方面，想了解一下，自從去年成立聯盟後，在具體的活動、受惠人數等方面，有沒有具體的數字可以提供呢？

第二，作為一站式資訊、宣傳及交流平台，聯盟內有學院、非政府機構和官方單位，如何才可以為創業做到一站式的支援，達到聯盟的協同效應？例如可否在宣傳平台上大手買入宣傳空間，令創業團隊可支付更相宜的價錢，在內地或者大灣區內不同城市進行宣傳？兩個問題而已，謝謝副主席。

**副主席：** 副局長。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 副主席，請不要介意我用多點時間回應梁毓偉議員剛才的意見和提問。很多謝梁毓偉議員一直以來在青年發展工作方面與特區政府合作。他可能也知道，我們在制訂新一輪的兩個資助計劃(即創業計劃和(計時器響起)體驗計劃)之前，我們與很多以前合作的非政府機構、創業團隊，以及對創業有興趣、想知道更多的青年人，進行了很多溝通，包括進行focus groups，我自己也參與不少。

[011439]

我們聽到有興趣創業的青年人或已參加計劃的青年人提出的問題。正如梁毓偉議員所說，我們基本上將大家關心的問題，包括股權方面是否有放寬的空間，以及如何協助提供解決有關資金流問題的方法給予非政府機構等，亦希望透過創業計劃增加對機構的資助上限，以推動機構認識到更多創業團隊；同時，如果一些有興趣創業的青年人未能入選創業團隊，我們亦會資助參與計劃的非政府機構，為他們提供支援及孵化服務。

有關宣傳平台方面，我們過往在實體的宣傳平台方面有做工作，包括bulk buy，即向與創業有關的展覽購買或租用攤位，

供創業團隊參與。此其一。

第二，我們亦會檢視如何聯合非政府機構，譬如香港菁英會進行宣傳。據我所知，該會與私人投資者或私人投資機構舉辦活動，除該會之前資助的創業團隊外，亦會邀請對創業有興趣的青年人一同參與，在潛在投資者前展示其產品或想法。

議員剛才提到，在內地社交平台或其他平台進行bulk buy，這點我們可以考慮，尤其是在接下來的資助計劃當中，我們可以再檢視。然而，我希望特別指出，上一輪的217隊創業團隊面對的市場均不同、做的工作亦不同，究竟應該如何做，才做到最好的宣傳方法？我相信在未來的日子，我們有空間和時間討論。

至於聯盟的活動，聯盟在去年12月成立，至今聯盟成員已有34項活動放在聯盟專頁上，其中14項已經完成。當中，讓我提供一些具體的數字，其中一項活動，民青局局長在3月初，在聖誕假期、農曆年假之後，即聯盟成立後，便立即率領約50名對創業有興趣的青年人到廣東省兩城市，讓他們能夠親自看到創業基地的運作；同時亦舉辦講座，邀請當地相同年紀的創業或就業的青年人與他們分享交流。據我理解，該50名年青人都感到獲益良多。

正如我剛才提及香港菁英會的活動，或者我早前親身參與的九龍社團聯會的創業活動，看到每次都有50至100名年青人參與。我看見每一個非政府機構或每一個聯盟成員舉辦的活動都很有心思，而有些對創業比較有興趣的年青人會提出不少問題，也對於我們所提供的服務，有很正面的迴響。多謝。

**副主席：**謝謝副局長。下一位是林素蔚議員。

**林素蔚議員：**多謝副主席。副局長，我作為青年人，很支持推動青年在大灣區創業。過往我們去過很多地方，例如前海深港青年夢工場，立法會又去了東莞考察，我亦在大灣區走訪不同的城市，甚至前往東北部的省份。我們亦研究過很多地方，譬如上海。另外，我最近去了江蘇和山東。其實很多香港年輕人都在當地創業，所以我希望在大灣區以外，香港政府都能提供incentive予香港年輕人到全中國不同的城市，特別是一些重點

[012034]

的旅遊城市、省會等去創業。

在大灣區方面，大灣區有很多跨境創新的合作，我想問問當中有否具體的合作項目或平台？我知道有的，當局可以在這裏與市民多分享這些項目和平台如何有助香港青年人與內地企業家進行交流和合作。我自己亦曾組團到大灣區，帶我們的創業家過去，與內地企業家合作。我希望政府就此多作解說，是否有這樣的platform？

另外，有否設跨境創業大賽或創業論壇，令香港年輕人和內地年輕人有更多合作互動？如果有，當局亦可以與我們分享一些成功的例子。

在支持年輕人創新創業方面，作為社工，我關注一些回饋社會的服務元素和可持續發展(ESG)，有沒有這方面的資助方案？其實我們創業亦要講ESG，譬如早前立法會議員一起前往的東莞鯁魚洲，不就是一個類似傳統的油廠或糧廠、供應柴米油鹽的。該地點以工業風改造，“嘩！入面打卡簡直一流啦！豬扒都變女神”，在裏面“打卡”很美，是一個典範。另外，我去了很多地方，包括前海深港青年夢工場，裏面有一間café，由青協operate，這些模式其實都是可持續的。舉例而言，青協在前海operate得很好，這些NGO、社企可否成為示範單位，在大灣區“9+2”城市再作擴展？

年輕人在大灣區創業，需要居住的地方，而當地租房挺貴的，政府當局可否提供配套，例如人才公寓？除了在前海，會否在大灣區“9+2”城市都有相關的配套呢？有的話，我也想去創業，因為內地的發展真的很好。

還有，副主席，我有時間嗎？我想問一下，有關大灣區青年創業者……

**副主席：**4分鐘，連問連答。

**林素蔚議員：**如果限時的話，那麼下一輪吧。

**副主席：**還要有時間讓副局長回應。

**林素蔚議員**：在內地創業牽涉很多跨境的法律問題，要知道香港是施行普通法，內地是施行大陸法，如果創業上面對法律問題，政府如何提供支援？政策上或實際上如何支援？

副主席，請副局長先就這方面回應一下。謝謝。

**副主席**：林素蔚議員很年輕，現時計劃的年齡放寬了，你亦可以受惠。

**林素蔚議員**：我申報一下，我只是36歲。

**副主席**：請副局長，盡量簡短。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多謝副主席，考慮到林素蔚議員剛才問的問題、她的個人意願，以及我稍後就特區政府支持青年創業的回應，我認為林議員真的可以去創業。

[012437]

**林素蔚議員**：多謝副局長。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首先，絕對贊同全國省市有不同的機會，我們推動青年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基於這情況，我們剛剛推出的兩個計劃，其中一個叫體驗計劃，即青年的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行政長官2023年施政報告》提到，我們將會優化體驗計劃，由本來只是涵蓋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優化至涵蓋全國省市。作為一個創業主題的交流活動，我們會邀請非政府機構遞交申請。當然，非政府機構的建議書亦要表明如何可以帶青年人體驗當地的創業氛圍，以及最少去一次當地的創業基地。

林素蔚議員和我們的想法都是一致，我們希望能夠推動更多青年人認識內地省市。他們未必一定要在參加體驗計劃後在該處落地，但起碼知道有關省市、市場是怎樣的，或者發展機遇如何。

我一併回應林議員剛才提及有關與跨境企業家合作、青協



和ESG的提問。正如剛才我們所說，我們有一個雙創基地的聯盟，已在去年年底成立，有60個不同的機構，當中有內地和香港的機構，以及一個澳門的機構。內地的機構和香港的機構一直有緊密的相連。剛剛林議員提到的青協，也是聯盟成員之一。依我們所見，有不少香港非政府機構會帶青年人或創業團隊到內地，尤其是正在創業的青年人，會支援他們到內地向企業家或企業sell其服務或產品，或者作一些經驗分享。

關於林議員剛才所說的ESG，或許外界很多人會說，今時今日青年創業多數是創科方面，但實際上，依我們所見，創業團隊的業務林林總總，包括一些推廣社會責任的企業。我記得我們曾推動的一個創業團隊，他們成功設立了自己的糕點工場，善用婦女勞動力。他們隨後擴張時，亦在“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中取得社企funding，繼續去做另外一個project，所以有很多青年人對ESG是有興趣的。

關於林議員剛才談及的跨境法律問題，我們會依賴非政府機構的團隊和聯盟成員，一齊幫助或支援有需要的創業團隊。多謝。

**副主席：**謝謝副局長詳細的解答。下一位是劉智鵬議員。

**劉智鵬議員：**謝謝副局長。首先，我歡迎推動青年人在大灣區創新創業的計劃。當中有一個技術問題，我想請教一下。當局在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中所界定的青年，年齡為18至39歲，由現時35歲擴闊到39歲，這歲數與貴局的《青年發展藍圖》所載的12歲至39歲的12歲下限相差6年，與聯合國的15歲至24歲的下限又相差3年。我的問題是，為何當局要定在18歲而不是依循《青年發展藍圖》的12歲或聯合國的15歲？

[012843]

其實問題不在數字方面，而是體驗計劃的好處在於去體驗，但似乎屬於當局所定年齡範圍的青年不是需要去體驗，而是已經可以出來開展業務，是嗎？如果回到我小時候的年代，18歲或更年輕的，出來賣魚蛋也可以了。當局何不考慮將體驗的年齡下限稍為下調？讓青年在高中的年代，未真正投入職場或者思考人生前景的時候，讓他們體驗一下大灣區有這麼多好的東西，他們便會有個目標，將來可以朝着目標進發。到18歲時，他們可能已經身心成熟，裝備好可以去創業了。如果到18歲才體驗的話，可能到19歲或20歲才有機會創業，整件事

便延遲了。

當然，現時有不同的政策局在舉辦很多幫助青年認識內地的活動。就此，我覺得是否可以嘗試稍為將年齡下限下調，譬如說15歲，好嗎？不需要提前到《青年發展藍圖》的12歲。15至18歲這3年可以作為一個前期的體驗，基本上是帶他們看看產業，看看有甚麼可以玩，有甚麼將來可以做，讓他們到18歲時已經有充足準備，好嗎？謝謝。

**副主席：** 副局長。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 多謝副主席。很多謝劉智鵬議員的問題。有兩點我想回應。第一點，我們的思路很相近，我們也認為青年人如果能越早能了解到內地的發展便越好，所以這只不過是我們其中一個交流計劃而已，我們本身已經推出新一年的內地交流資助計劃，反應亦相當理想。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並非只是讓非政府機構帶青年人旅遊或“打卡”這麼簡單，我們更要求非政府機構設定主題。在主題方面，我們希望非政府機構能夠令青年人了解當地的發展。依我所見，有很多其他programme是探索當地的企業、商業市場或環境。我覺得這可能更適合12至18歲的青年人了解當地情況和市場發展。

[013111]

我們為何希望體驗計劃的對象為18至39歲，甚至我們設立的實習計劃的對象也是18至39歲，是因為我們希望該等計劃能更深入、更高階(計時器響起)。當然，不是每個青年人都適合創業，但我們希望透過不同的計劃，讓他們有所體驗，體驗後自己決定，認為自己適合創業的話，可以再下工夫去pursue；或者體驗後，發現自己不適合創業，我們亦有另外不同的計劃幫助他們。我們完全理解香港的青年人是多元化的，而且不同年齡層有不同的需要，所以我們希望推出不同的項目和計劃，希望幫到不同的年青人。多謝劉議員的意見。

**副主席：** 謝謝副局長。第一輪發言的最後一位便是我。我有一個建議和一個提問。去年，我與廣州市總工會合作，帶一群年輕人到工作學院學習做KOL，做直播帶貨。很多學員完成訓練後，便立即想創業。幸好在工作學院附近有創業孵化基地，亦有我們工聯會的支援中心。

[013328]

我打算提出的建議與劉智鵬議員剛才所說的有點不謀而合。我們有很多交流團，是否可以做到交流與創業無縫銜接？不同的交流團除了讓青年了解當地創業的環境，亦應設定一些專題。例如，我去年帶一群年輕人去廣州，便以直播帶貨、KOL為主題，除了即時提供予學員有關方面的創業建議外，亦可以推動青年在大灣區即時創業。這部分的銜接工作可以做得更好，這是一個建議。

至於提問，我知道很多青年在內地創業，儘管現時的配套已大有改善，但是仍然遇到不少壁壘，特別是文書手續方面。我知道，不單是青年，很多不同年齡層的港人，例如想申請居住證都會遇到困難，可能要花一天的時間回內地辦理。當局會否提供一些文書手續上的前期支援，例如部分手續可以先在香港進行？正如我剛才提到，工聯會有港人的內地諮詢服務中心，當局會否設立一些專門為青年服務的中心，方便他們創業，甚至排解他們在內地遇到的日常生活困難？這是我的提問。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多謝副主席的意見和提問。我們會與不同的非政府機構合作舉辦不同種類的交流團，因為我們很清楚知道，不同的非政府機構各有強項。非政府機構也會按其強項，發展不同主題的項目，吸引對有關主題有興趣的青年人參與。關於副主席剛提到的交流團，我聽起來都相當感興趣。我們亦希望用不同的方法支援非政府機構。如果非政府機構面對問題或困難，而我們能夠幫忙解決或做一些工夫的話，我們是樂意提供協助的。

[013538]

關於副主席剛才提到，如果年青人或創業團隊要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創業或落戶，當局會否提供相關配套呢？我想說說，我們去年成立的雙創基地聯盟，當中有60個夥伴機構和團體成員，這些成員涵蓋了特區政府和廣東省政府均認可的創業基地。創業基地是會提供相關的配套服務予有需要的青年。然而，是否可以無縫地做到在香港“揸下手機”便可以解決問題呢？這點我不清楚，但據我了解，通過雙創基地的幫忙，很多(計時器響起)青年去到內地發展所面對的挑戰或困難都能夠得到有效解決，包括副主席剛才所說的辦理證件，以及財務上和開設戶口的問題。剛才林素蔚議員亦提到會否有些人才公寓，我接觸到的雙創基地都會盡力幫助香港的創業團隊解決住屋問題。

我們為何覺得成立聯盟很有意義呢？就是因為我們能夠有效地聯繫到、連結到這些雙創基地，為有興趣到大灣區內地城市發展的香港青年提供服務。多謝。

**副主席：**副局長，我還有一項建議。如果想做到無縫，比較方便的做法是開發一些微信小程序，讓雙創基地一站式解決我們剛才所說的困難。當局在這方面至少可以作出推動，以及提供一個2.0的版本。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多謝副主席的提議。現時雙創基地的資訊都在我們的We Venture網頁上。至於如何可以做得再主動一點，我們可以研究。然而，不同地區的雙創基地會有不同的政策，所以青年人可能都需要稍為多花一點時間了解究竟哪一個城市或哪一個雙創基地會更適合他們。多謝。

**副主席：**謝謝副局長。第二輪的發問，梁毓偉議員。

**梁毓偉議員：**多謝副主席。剛才聽到副局長所說，他做了很多與青年人溝通、聽取意見的工作。有一件事提醒了我，我亦做過不少這類型的engagement，以下有一項建議是我答應了一名青年人要向副局長提出的。

[\[013915\]](#)

剛剛上一輪的資助計劃，很大部分橫跨了疫情期間。當然疫情期間，有些很有心的NGOs能幫助青年人在雲端、在無需任何跨境的情況下，都可以在內地開設公司，可以落戶。這當然是NGOs和創業基地的努力。然而，確確實實在疫情期間，我們很多創業團隊未能夠親身到內地城市開展業務或是受到不同的限制。因此，副局長，今天我不需要有任何實際答覆，我只不過希望看看未來數月有否甚麼額外措施，不論是透過基地聯盟，還是透過不同的創業基地，可以稍稍延長對受影響創業團隊的支援。這是第一。

第二，我們知道內地有不少地方的創業基地，很希望進駐基地的創業團隊有特區政府的認證或支持，令有關創業基地可以提供額外支援予這些創業團隊。我想問問，隨着越來越多創業團隊受到我們的支持，當局是否可以主動了解我們現正合作的創業基地，看看他們可否更好地對接我們的政策措施，

令這群受特區政府資助的青年人可以在內地享有同樣的配套？當局提供的認證，或可令有關創業基地更清楚地了解到創業團隊是真的受我們支持的。一個是建議，另一個是問題，副主席。

**副主席：** 副局長。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副局長：** 副主席，再次多謝梁議員的建議和提問。關於梁議員剛才說的青年團隊希望向我提出的那件事，我是贊同的。過去數年，不單是對青年創業團隊，其實整個香港社會都是充滿陰霾，最主要的是黑暴和疫情，影響甚深。

[014149]

我想提出兩點，第一便是當時我們資助該16個非政府機構，除了幫助其挑選的創業團隊(即217隊團隊)外，我們亦要求有關機構為其他對創業有興趣的青年人提供支援，甚至提供孵化服務，這點是沒有變的。

當然，上一輪的創業支援服務已經完成，接下來會有新一輪遴選，我們會確保在新一輪當中，就算不是與上一輪相同的NGOs，新一輪的NGOs亦會提供同樣的服務。打個比方，我們剛才說青協(計時器響起)和九龍社團聯會，若青協今次不參加，有需要幫助的創業團隊可以找九龍社團聯會。這是我想說的第一件事。

第二件事，梁議員剛才說得很對，我們當時在2021年推出計劃時，我們還未成立聯盟。現時有了聯盟，感覺上變得更強。未來我們亦會一直加強與聯盟的溝通。剛才我說3月初，局長除了特意帶青年人到廣東省外，我們亦與廣東省港澳辦和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人社廳”)會面，討論未來工作。他們是與我們一起發起聯盟的兩個機關。我們會在工作層面上，與兩者保持溝通，希望提供更多支援予香港的青年團隊。

剛才梁議員提到創業基地，亦是與兩個機關——廣東省港澳辦和廣東省人社廳——有關係的，因為我們一直以來都有合作評估哪些創業基地值得我們授牌。除了特區政府授牌外，廣東省港澳辦和人社廳都會授牌，這是梁議員剛才所說的認證。我們三方一直推動向更多合資格的雙創基地授牌，或者在政策上提供支持。多謝副主席。

**副主席：**謝謝副局長。如果沒有其他同事追問，我便做個簡單的總結。我們有5輪提問，副局長亦回應了同事很好的建議和方案。我希望當局繼續完善我們在推動青年在大灣區創業方面的工作。我知道這是青年“四業”其中之一，是非常重要的。我知道今屆特區政府花了很多心思，亦有很多政策配套加以推動。我看到在5輪發言中，4位同事均支持這份文件提述的措施，希望我們提出的意見，能集思廣益，幫助當局優化這項創業政策。這項議程就到此為止。 [014457]

第V項議程是“其他事項”。如果沒有其他事項，我們便結束會議。 [014551]

\*\*\*\*\*